

中山大学南方学院建设项目 C-4 教学楼、C-5 医务站及二期污水处理站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精翱)环监(验)[2017]第09002号

建设单位：中山大学南方学院

编制单位：广州市精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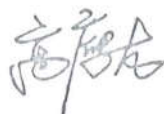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中山大学南方学院

法人代表：喻世友

编制单位：广州市精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兆均

项目负责人：高鹰龙



建设单位：中山大学南方学院

电话：020-61787368

传真：/

邮编：510970

地址：广州市从化区温泉大道 882 号

编制单位：广州市精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020-36293858

传真：020-36293858

邮编：510440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嘉禾鹤边细鹏岭路 200 号自编 9 栋

目 录

一、前言.....	1
二、验收监测依据.....	3
三、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4
3.1 项目名称及建设性质.....	4
3.2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3.2.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	4
3.2.2 建设项目平面布置.....	4
3.3 现有工程概况.....	7
3.4 本次验收建设内容.....	9
四、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12
4.1 废水.....	12
4.2 废气.....	13
4.3 噪声.....	13
4.4 固体废物.....	13
五、环评结论及批复意见.....	14
5.1 环评后评价报告主要结论及建议.....	14
5.1.1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结论.....	14
5.1.2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5
5.1.3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5
5.1.4 内外环境影响分析.....	17
5.1.5 综合结论.....	17
5.2 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意见.....	18
六、验收评价标准.....	19
6.1 废水排放标准.....	19
6.2 废气排放标准.....	20
6.3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20
6.4 总量控制指标.....	20
七、质量控制措施及分析方法.....	21

7.1 验收监测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1
7.2 监测分析方法.....	22
八、验收监测结果.....	23
8.2 验收监测内容.....	23
8.3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25
8.3.1 废水监测内容.....	25
8.3.2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25
8.4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28
8.4.1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内容.....	28
8.4.2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28
8.5 厂界噪声监测.....	34
8.5.1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34
8.5.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34
8.6 污染物排放总量.....	36
九、环境管理检查.....	37
9.1 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的情况.....	37
9.2 环保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其执行情况.....	37
9.3 事故风险环保应急及应急资源的配置情况.....	37
9.4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情况.....	38
9.5 固体废弃物及危险废物处置情况.....	39
9.6 绿化情况.....	40
9.7 环评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40
十、结论和建议.....	41
10.1 项目基本情况.....	41
10.2 环保执行情况.....	41
11.3 验收监测结果.....	41
11.3.1 工况.....	41
11.3.2 废水.....	41
11.3.4 废气.....	42
11.3.6 厂界噪声.....	42

11.3.7 污染物排放总量.....	42
11.4 建议.....	42
附件 1 从环批[20005]33 号文.....	43
附件 2 从环验 [2013]36 号文.....	46
附件 3 现场核查表.....	49
附件 4 医疗废物处置合同.....	53
附件 5 环保管理规则制度.....	56
附件 6 检测报告.....	62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74

一、前言

中山大学南方学院建设项目选址于从化市温泉镇乌土村、卫东村，总用地面积为 66710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452438.8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教学楼、师生宿舍、图书馆、实验楼、体育馆、操场、食堂、医务站，及其他学校配套设施。南方学院依托中山大学优质教育资源，适应地区社会经济发展需要，设置了市场青睐、就业前景良好的专业，形成了以管理学、经济学、文学为主，工学、理学、医学、艺术学协调发展，努力构建结构合理、优势互补、特色鲜明的学科体系。目前学院现设有经济学与商务管理系、工商管理系、会计学系、公共管理学系、文学系、外国语言文学系、电子通信与软件工程系、艺术设计与创意产业系、健康与护理系、音乐系共 10 个系约 30 个专业(健康护理学系与音乐学系为 2012 年新增专业)，项目实际在校人数共 20300 人。

项目于 2005 年取得从化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大学南方学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从环批[2005]33 号）的批复，后陆续开发建设，至目前大部分建筑已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由于在开发建设及运营过程中，项目人口规模（由原约 1.2 万人增至约 2 万人）、主要设备（燃油锅炉、中央空调冷却塔等设备取消）等发生较大的变化。

建设单位委托广州怡地环保实业总公司补编了《中山大学南方学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后环评报告书》并报从化区环保局备案。

项目实行分期验收，行政办公楼、教学楼、综合楼、实验楼、学生宿舍、员工宿舍、图书馆、学生食堂、教师宿舍、专家楼、污水站、风雨操场等在 2013 年通过了从化区环保局竣工验，取得了《关于中山大学南方学院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意见》（从环验[2013]36 号）。

根据 2017 年 9 月广州市从化区环境保护局现场核查单提供的信息，本次主要是针对 C-4 教学楼、C-5 医务站和第二期污水处理站的竣工环境保护进行验收。

受中山大学南方学院委托，广州市精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翱公司”）负责项目 C-4 教学楼、C-5 医务站和第二期污水处理站竣工验收监测工作。精翱公司于 2017 年 8 月派员进行了现场勘察，在核实了扩建项目配套环保治理设施的建设情况及措施的落实情况、查阅有关文件和技术资料的基础上，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根据验收监测方案，于 2017 年 9 月上旬对该新建项目的环保设施以及污染物排放状况

二、验收监测依据

- (1)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年7月16日）；
- (2) 关于公开征求《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7]1235号）
- (3) 关于公开征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7]1529号）；
- (4)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穗环〔2017〕145号）
- (4) 从化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大学南方学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从环批 [2005]33号）；2005年6月；
- (5) 广州怡地环保实业总公司，《中山大学南方学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后环评报告书》（备案稿）2013年5月；
- (6) 从化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大学南方学院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意见》（从环验 [2013]36号）；2013年7月；
- (7) 广州市精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中山大学南方学院建设项目验收监测方案》，2017年9月；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

3.3 现有工程概况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及现场勘查可知：中山大学南方学院位于从化市温泉镇乌土村、卫东村，总用地面积 667105m²，总建筑面积 452438.8m²，建设内容包括 2 栋行政办公楼、13 栋教学楼、3 栋综合楼、2 栋实验楼、36 栋学生宿舍、2 栋员工宿舍、1 栋图书馆、3 个学生食堂、8 栋教师宿舍、2 栋专家楼(主要用于专家接待、会议住宿)、1 个医务站（不设病床）、1 个幼儿园（不设食堂）、1 个污水处理站、风雨操场等，详见表 2.3-1。本项目 2 栋实验楼的其中 1 栋实验楼（编号 D-6、D-7、X-11）是用于电子通信与软件工程系的电工物理、通信软件模拟等实验；另 1 栋实验楼（编号 D-1~D-3）用于健康与护理系的护士护理示教室、模拟病房、急救训练室、模拟手术室、心脑复苏实验室等，主要用于健康护理模拟实验之用，不进行真正的手术解剖、病房设置等，不进行制药、生物、化学等专业实验。

表 3-1 校区已验收建筑情况

编号	名称	层数	栋数	总占地面积	总建筑面积	备注
A-1、A-2	办公楼	3	2	4326	12616	从规验证[2007]36号
B-2、B-4	教学楼	4	2	3222	11234	从规验证[2007]38号
C-2	教学楼	4	1	1488.4	5128	
C-3、X-15	教学楼	4	2	2976.8	10266	从规验证[2007]33号
B-8、B-9	教学楼	4	2	3222	11246	
F	图书馆	5	1	6327.2	28881	从规验证[2007]52号
X-1	综合楼	2	1	860	1465	
M-3	候车楼	1	1	165	165	
M-2	风雨操场	1	1	1956	1956	从规验证[2007]35号
H-13~H-15	学生宿舍	5	3	2692.2	12793	从规验证[2011]27号
G-2	学生食堂	3	1	3829.7	10033	
H-8、H-9、H12	学生宿舍	5	3	3797.7	15375	
H-10、H-11	学生宿舍	5	2	2531.8	10930	
L-5	员工宿舍	5	1	881.7	4082	
M-1	风雨操场	2	1	2538.9	3576	
G-1	学生食堂	3	1	4270.5	10379	从规验证[2007]37号
Y-1	教师宿舍	6	1	421.5	2420	从规验证[2007]30号
Y-2	教师宿舍	6	1	421.5	2478	
Y-3	教师宿舍	6	1	467.1	2556	从规验证[2010]50号
H-23~H-27	学生宿舍	5	5	4463	21187	
D-6、D-7、X-11	实验楼	4	1	3939.7	15607	

项目	组成内容
备用发电机尾气处理系统	水喷淋（喷淋水加表面活性剂）装置处理

现有污水处理站照片



3.4 本次验收建设内容

本次主要是针对 C-4 教学楼、C-5 医务站和第二期污水处理站的竣工环境保护进行验收。综合经济技术指标详见表 3-3，建设内容见表 3-4。

表 3-3 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编号	名称	层数	栋数	总建筑面积	备注
C-4	教学楼	5	1	11258	从规验证 [2014]35 号
C-5	医务站	2	1	1431	
/	二期污水处理站	1	1	/	设计污水处理规模为 1700 t/d、采用 A ² /O 法污水处理工艺。

表 3-7 项目验收内容现状照片

	
<p>C-4 教学楼</p>	<p>C-5 医务站</p>
	
<p>医务站污水预处理系统</p>	
	
<p>医务站医疗废物暂存点</p>	<p>二期污水处理站</p>
	
<p>污水站污水排放口</p>	

4.2 废气

二期污水处理站建成后，在运营期间厌氧池、好氧池、污泥池等产生一定的臭气的污染影响，臭气呈无组织排放状态。主要污染物为臭气浓度。项目污水处理站的臭气浓度较小，通过加强管理、和污水站周边的绿化、种植对臭气具有抗性和吸收性的植物等措施后，项目污水站臭气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4.3 噪声

项目营运期噪声源主要有水泵、风机等设备噪声。主要采取的措施有：建设单位现已选用低噪音型环保设备，并对水泵采取减振、隔声处理。

4.4 固体废物

本次验收部分固废废物主要为日常生活垃圾、污水站污泥、医疗废物等。

(1) 生活垃圾

新增生活垃圾 315 吨/年，由环卫部门统一外运、处理。建设单位并对垃圾临时收集点进行定期消毒、杀虫、除臭，以免散发恶臭，孳生蚊蝇。

(2) 污水站污泥

新增污水站污泥 0.05 吨/年，定期由环卫部门清理学院化粪池时一并外运处置。

(3) 医疗废物

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产生量为 8.1 吨/年，定期交由广东生活环境无害化处理中心进行无害化处置。经上述措施治理后，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本项目依托校区现有固体废物临时堆放设施，根据厂区运行情况，固体废物临时堆放场所已在一期工程投入使用并通过验收。

5.1.2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在现有校区区内建设，施工内容包括有地基处理、土建、装修及设备安装。建设期间的环境影响主要有建筑土建施工、生产线安装产生的污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

在项目建设期，对周围环境会产生一定影响，但施工期影响是短暂的，随着施工的结束而消失。建设单位应该尽可能通过加强管理、文明施工的手段来减少建设期间施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并按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要求，对施工期间产生的环境污染进行控制，把建设期间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减少到较低程度，则不致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不良影响。

5.1.3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医疗废水拟经二氧化氯消毒预处理，食堂含油污水现已通过隔油隔渣预处理、生活污水现已通过化粪池预处理后，一起汇入本项目自建 A2/O 工艺污水处理系统进行二级生化处理，污水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92）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城市绿化）标准后，部分回用于绿化灌溉，部分排入老虎埔水（禁止排入学校范围内的老虎埔水库内），最终汇入小海河。

根据检测结果知：项目外排污水水质符合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92）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城市绿化）标准的要求，即本项目自建污水处理站出水水质达标；接纳水体老虎埔水、小海河水质监测指标均达标，水环境质量良好；即本项目污水对周边水环境影响不明显。

此外，本项目一期 A2/O 污水处理工艺系统与二期 A2/O 污水处理工艺系统为独立的两套污水处理系统，当一套污水处理系统检修、故障时，另一套污水处理系统仍可应对污水处理，从而保持污水处理系统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此外、建设单位已于 2012 年将调节池增大至 2250 m³、可大大减少高峰大量污水冲击污水站或外溢的事故发生的概率，避免污水直排入老虎埔水库或老虎埔水等，造成环保污染事故。综上所述，项目污水可得到妥当和持续稳定的处理，其对周边水环境影响不大。

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机动车采取设置限速、禁鸣，做好交通组织规划，交通噪声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的声环境影响较小。

（5）固体废物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固废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及废油脂、污水站污泥、医疗废物等。建设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污水站污泥由环卫部门统一外运、处理；厨余垃圾和废油脂属广东省严控废物名录中的 HY05 严控废物，经收集后需交有严控废物处理资质的专业公司回收；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定期交由广东生活环境无害化处理中心进行无害化处置。建设单位并对垃圾临时收集点进行定期消毒、杀虫、除臭，以免散发恶臭，孽生蚊蝇。经上述措施治理后，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5.1.4 内外环境影响分析

（1）内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噪声设备多位于专用机房内，在落实隔声、降噪等辅助措施后，能有效降低噪声的影响，对项目内环境均不会产生明显影响；大气污染浓度低、排放量较小，均为无组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总体而言，通过各项治理，建设项目内部污染对其自身的影响较小的。

（2）外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建设项目所处区域外环境污染源主要为周边市政道路和村路的机动车噪声。由于交通噪声交通量小、噪声源强小，而项目四周环山，故外环境交通噪声对本项目影响程度和范围均较小。

5.1.5 综合结论

本评价对本项目的建设规模、内容、污染治理措施、污染物产生与排放情况进行了系统回顾分析，对区域质量进行了现状监测，对项目区域的环境质量进行了对比分析并给出了结论，完善了环境风险应急预防措施与应急预案，提出了环保治理整改措施，给出了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建议值。

本项目剩余的部分建筑物开发建设过程会带来一定的扬尘、噪声、固废等影响，建设单位应加强施工管理，限制施工机械的工作时间，文明施工、文明装运，并对建

六、验收评价标准

6.1 废水排放标准

项目医务站废水消毒系统出水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预处理标准，详见表 6-1；自建污水处理站出水执行《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及《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92），详见表 6-2；中水回用处理系统回用水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城市绿化）标准，详见表 6-3。

表 6-1 医务站消毒系统出水排放标准限值

序号	污染因子	单位	GB 18466-2005 预处理标准
1	pH	无量纲	6-9
2	悬浮物	mg/L	≤60
3	CODcr	mg/L	≤150
4	BOD ₅	mg/L	≤100
6	粪大肠菌群	个/L	≤5000
7	总余氯	mg/L	2-8

表 6-2 污水处理站出水排放标准限值

序号	污染因子	单位	DB44/26-2001 一级	GB5084-92
1	pH	无量纲	6-9	5.5~8.5
2	悬浮物	mg/L	≤60	≤150
3	CODcr	mg/L	≤90	≤200
4	BOD ₅	mg/L	≤20	≤80
5	氨氮	mg/L	≤10	≤12（凯氏氮）
6	动植物油	mg/L	≤10	—
7	LAS	mg/L	≤5.0	≤5.0

表 6-3 中水回用处理系统回用水标准限值

序号	污染因子	单位	GB/T18920-2002
			城市绿化
1	pH	无量纲	6~9
2	CODcr	mg/L	—
3	BOD ₅	mg/L	≤20
4	氨氮	mg/L	≤20
5	LAS	mg/L	≤1.0

七、质量控制措施及分析方法

7.1 验收监测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性和可靠性，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征求意见稿）》（环办环评函[2017]1529号）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相关章节要求进行。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所用计量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1、水样

水样采集不少于 10% 的平行样，并采用合适的容器和固定措施（如添加固定剂、冷藏、冷冻等）防止样品污染和变质；实验室采用 10% 平行样分析、10% 加标回收样分析或质控样分析、空白样分析等质控措施。

表 7-1 平行样/加标回收样分析结果

监测因子	样品数 (个)	平行样				加标回收样			
		数量 (对)	相对偏 差	标准 要求	合格 与 否	数量 (个)	回收 率(%)	标准 要求 (%)	合格 与 否
化学需氧量	30	3	1.1-2.6	≤10	合格	--	--	--	--
五日生化需 氧量	30	3	2.4-3.8	≤20	合格	--	--	--	--
氨氮	30	3	1.7-2.6	≤10	合格	1	98	90-105	合格
阴离子表面 活性剂	18	2	2.9-4.8	≤20	合格	2	94-97	85-105	合格

2、气样

臭气采样采用真空瓶采样，不涉及流量的采样仪器。

3、噪声

噪声测量前后用标准声源对噪声计进行校准，监测前后校准值差值不大于 0.5dB。

验收监测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质控分析结果中，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平行样分析结果相对误差，化学需氧量、氨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加标回收样分析结果，均符合《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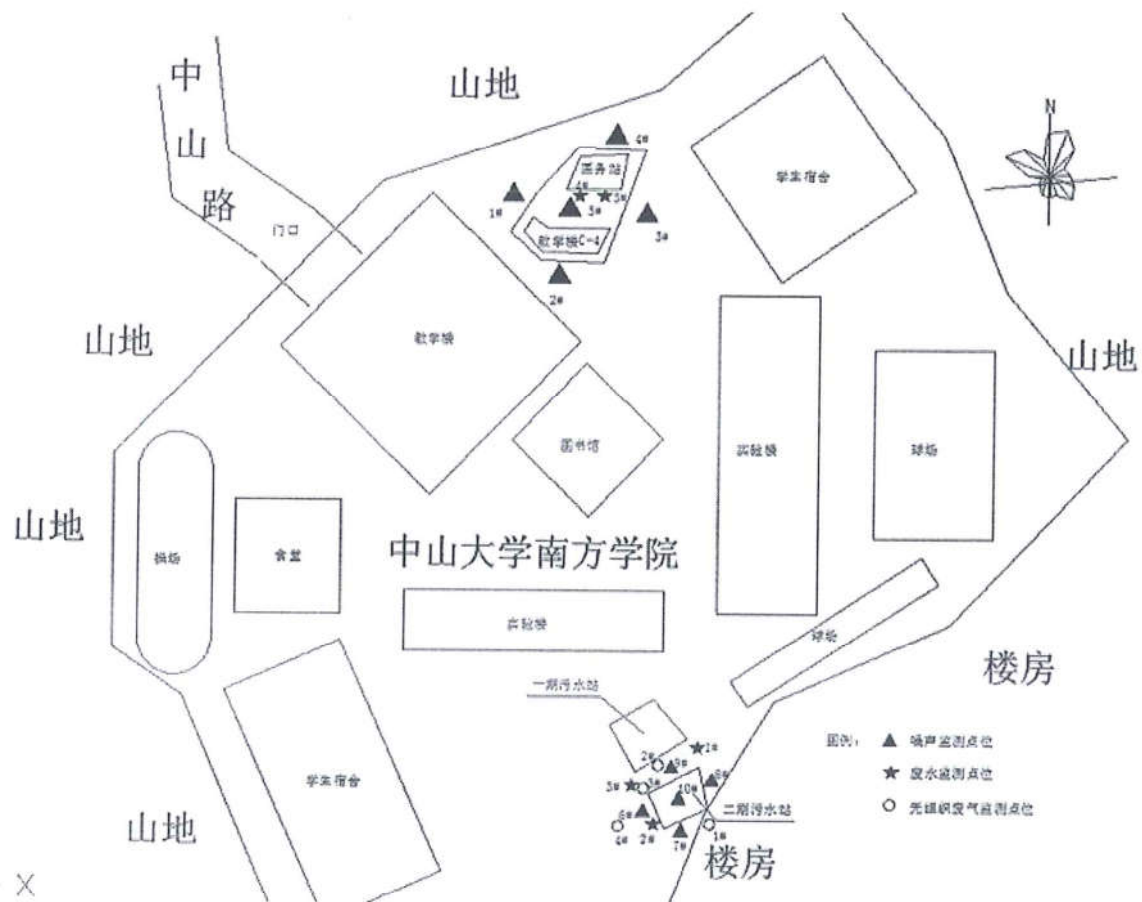
八、验收监测结果

8.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2017年9月15~16日,精翱公司对中山大学南方学院建设项目 C-4 教学楼、C-5 医务站及二期污水处理站进行了验收监测;2017年11月10~11日,精翱公司对二期污水处理站臭气浓度进行补充监测。验收监测期间,根据项目在线监测记录表,2017年9月15日~16日,二期污水处理站处理流量为1634.78m³及1650.35 m³,建设项目二期污水站负荷为90%,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征求意见稿)》工况要求,验收监测的废水、废气、噪声监测数据有效。

8.2 验收监测内容

根据《中山大学南方学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书》和现场勘查、资料审阅,确定本次验收监测内容。废水验收监测内容详见表8-2、无组织排放废气验收监测内容详见表8-4、噪声验收监测内容详见表8-5。该建设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点位平面示意图详见图8-1。



8.3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8.3.1 废水监测内容

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第 8 条规定和《水质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HJ493-2009）的相关要求，在污水处理站系统进、出口及回用中水排放口各设置 1 个监测点位，监测水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及主要污染物去除率，废水监测内容见表 8-1。

表 8-1 废水监测内容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总口处理前	pH 值、悬浮物、氨氮、COD _{Cr} 、BOD ₅ 、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连续监测两天， 每天监测三次。
2	总口处理后	pH 值、氨氮、COD _{Cr} 、BOD ₅ 、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3	回用中水排放口	pH 值、氨氮、COD _{Cr} 、BOD ₅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4	医务站废水处理前	pH 值、COD _{Cr} 、BOD ₅ 、悬浮物、粪大肠菌群、总余氯	
5	医务站废水处理后	pH 值、COD _{Cr} 、BOD ₅ 、悬浮物、粪大肠菌群、总余氯	

8.3.2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2017 年 9 月 15~16 日，对该建设项目医务站废水处理前、后；污水处理站系统进、出口及回用中水排放口的水质进行监测。污水处理站污水排放浓度及去除率监测结果、中水回用池污水监测结果、医务站预处理污水监测结果见表 8-2、8-3。

根据表 8-2、8-3 的验收监测结果可知，该建设项目医务站消毒系统出口各污染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预处理标准；污水处理站出口各项污染物监测结果均符合《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及《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92）；回用中水排放口各项污染物监测结果《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城市绿化）用水限值要求。

表 8-3 污水处理站监测结果

设施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处理效率%	执行标准值
				2017-9-15			2017-9-16			均值或范围					
				1	2	3	1	2	3						
医务站消毒系统	4 处理前	pH 值	---	6.48	6.71	6.68	6.72	7.01	6.86	6.71-7.01	---	---			
		悬浮物	mg/L	20	19	22	21	19	23	20	---	---			
		COD _{Cr}	mg/L	95	86	91	90	94	97	92	---	---			
		BOD ₅	mg/L	46.5	44.3	45.5	44.6	47.2	48.7	46.1	---	---			
		粪大肠菌群	mg/L	6200	6300	6200	6300	6400	6300	6300	---	---			
		总余氯	mg/L	/	/	/	/	/	/	/	---	---			
	5 处理后	pH 值	---	6.88	6.74	6.84	6.87	6.94	6.79	6.74-6.94	6-9	---			
		悬浮物	mg/L	15	17	18	16	15	18	17	≤60	---			
		COD _{Cr}	mg/L	78	73	74	73	75	77	75	≤250	---			
		BOD ₅	mg/L	40.3	39.4	37.6	39.8	40.6	41.6	39.9	≤100	---			
		粪大肠菌群	个/L	2100	2400	2300	2300	2400	2100	2200	≤5000	---			
		总余氯	mg/L	2.6	2.8	3.2	3.1	2.8	2.5	2.8	2-8	---			

表 8-6 无组织排放废气验收监测气象条件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气象条件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气压 (kPa)
2017-11-10	第 1 次	西北风	2.5	26.0	100.2
	第 2 次	西北风	2.1	27.4	100.5
	第 3 次	西北风	1.8	28.2	100.7
	第 4 次	西北风	2.6	27.1	100.9
2017-11-11	第 1 次	西北风	1.8	27.0	100.3
	第 2 次	西北风	1.9	28.1	100.5
	第 3 次	西北风	2.1	29.2	99.6
	第 4 次	西北风	1.7	28.8	100.3

表 8-8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017-9-16	上风向○1	第 1 次	<10
		第 2 次	<10
		第 3 次	<10
		第 4 次	<10
	下风向○2	第 1 次	12
		第 2 次	13
		第 3 次	12
		第 4 次	13
	下风向○3	第 1 次	14
		第 2 次	12
		第 3 次	<10
		第 4 次	13
	下风向○4	第 1 次	<10
		第 2 次	13
		第 3 次	12
		第 4 次	11
GB14554-1993 表 1 一级限值			10
达标情况			不达标

表 8-10 无组织排放废气补充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017-11-11	上风向○1	第 1 次	<10	
		第 2 次	<10	
		第 3 次	<10	
		第 4 次	<10	
	下风向○2	第 1 次	<10	
		第 2 次	<10	
		第 3 次	<10	
		第 4 次	<10	
	下风向○3	第 1 次	<10	
		第 2 次	<10	
		第 3 次	<10	
		第 4 次	<10	
	下风向○4	第 1 次	<10	
		第 2 次	<10	
		第 3 次	<10	
		第 4 次	<10	
GB14554-1993 表 1 新改扩建限值			10	
达标情况			达标	